

茂名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公开挂牌出让公告

茂土交网挂告〔2024〕17号

经茂名市人民政府批准,茂名市自然资源局委托本中心对以下3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进行网上公开挂牌出让。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网上公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一)宗地编号:WG2024-23;宗地坐落:茂名市茂南石化工业园MNG-17-A-1;宗地面积:19897.03平方米;土地用途:工业;出让年限:50年;容积率≥0.6;建筑系数≥30%;建筑高度不限;详见茂自然资(茂南)规条字〔2023〕91号;网上挂牌起始价为897万元;竞买保证金为180万元;增价幅度为20万元;资信证明:897万元;土地估价报告备案号:4428424IA0161。出让金支付约定:自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自然日内一次性缴清。受让方未按照出让合同及时缴纳土地出让价款的,自滞纳之日起,每日按迟延履行款项的1‰向出让方缴纳违约金;出让方催缴后仍不能支付土地出让价款且延期付款超过合同约定交款日期60日的,出让方有权解除合同,受让方无权要求返还定金(保证金)。

(二)宗地编号:WG2024-24;宗地坐落:茂名市茂南石化工业园MNG-17-A-2;宗地面积:13018.37平方米;土地用途:工业;出让年限:50年;容积率≥0.6;建筑系数≥30%;建筑高度不限;详见茂自然资(茂南)规条字〔2023〕91号;网上挂牌起始价为601万元;竞买保证金为121万元;增价幅度为20万元;资信证明:601万元;土地估价报告备案号:4428424IA0162。出让金支付约定:自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自然日内一次性缴清。受让方未按照出让合同及时缴纳土地出让价款的,自滞纳之日起,每日按迟延履行款项的1‰向出让方缴纳违约金;出让方催缴后仍不能支付土地出让价款且延期付款超过合同约定交款日期60日的,出让方有权解除合同,受让方无权要求返还定金(保证金)。

(三)宗地编号:WG2024-25;宗地坐落:茂名市茂南石化工业园MNG-17-A-3;宗地面积:22705.74平方米;土地用途:工业;出让年限:50年;容积率≥0.6;建筑系数≥30%;建筑高度不限;详见茂自然资(茂南)规条字〔2023〕91号;网上挂牌起始价为1042万元;竞买保证金为209万元;增价幅度为20万元;资信证明:1042万元;土地估价报告备案号:4428424IA0163。出让金支付约定:自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自然日内一次性缴清。受让方未按照出让合同及时缴纳土地出让价款的,自滞纳之日起,每日按迟延履行款项的1‰向出让方缴纳违约金;出让方催缴后仍不能支付土地出让价款且延期付款超过合同约定交款日期60日的,出让方有权解除合同,受让方无权要求返还定金(保证金)。

二、网上公开挂牌出让活动的具体时间安排:

- (一)公告时间:2024年7月12日至2024年7月31日止。
(二)网上挂牌竞买时间:2024年8月1日9时至2024年8月10日15时止。
(三)交纳竞买保证金截止时间:2024年8月9日17时(以实际到账时间为准)。
(四)限时竞价时间:2024年8月10日15时起。

三、竞买资格和要求:

(一)符合网上挂牌出让文件要求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均可申请参加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公开挂牌出让活动。本次活动不接受联合竞买申请,不接受口头、电话、传真、邮寄等形式的竞买申请。

竞买人应具备的其他条件:

1.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银行或其它金融机构出具的资信证明(不含贷款意向书);由不同银行(或同一银行不同账号)开具的多张资信证明,其相隔时间不得超过一个小时,开具资信证明的额度均不得低于公告要求;开具资信证明的时点应在该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公开挂牌公告之后至交易结束之前有效。

2.竞得人交纳的竞买保证金,在公开挂牌成交后转作受让地块的定金。竞买人须使用合规自有资金购地,并提交竞买保证金不属于银行贷款、股东借款、转贷和募集资金的承诺函。经审查资金来源不符合要求的,取消土地竞得资格,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在一年内禁止参加茂名市土地使用权公开挂牌出让活动。

3.竞买成交后,竞得人必须在挂牌确认成交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签订《成交确认书》及10日内向自然资源行政主管部门申请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并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竞得人逾期或拒绝签订出让合同的,以及无合法正当理由逾期或拒绝支付出让成交价款的,均被视为违约。竞得人违约的,交易机构可取消竞得人的竞得资格,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如已签订出让合同的,出让人可解除出让合同。对取消竞得资格或解除出让合同的,土地储备机构应重新收储土地并可重新委托出让。出让人可将原土地使用权竞得人及其关联公司列入土地市场诚信体系“黑名单”及向社会公布,并自取消竞得资格或解除出让合同之日起一年内依法限制参与茂名市土地市场交易有关活动。

4.凡在茂名市行政区域内有严重违法土地出让合同、闲置土地或有其他不良记录的,及与其有参股、控股、投资关系的法人、个人及其他组织,均不得参加本次竞买活动;失信被执行人及失信被执行人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实际控制

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及在社会保险、政府采购、知识产权(专利)、统计等领域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企业及有关人员,以及广东省社会信用体系平台公布的失信主体,均不得参加本次竞买活动。

5.上述出让地块竞得人须满足以下条件:

(1)竞买申请人须为从事石化产业的企业,竞得地块须用于建设国家重大项目,建设项目产业类型为石化产业,必须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的规定。

(2)竞得人须按照《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加强制造业当家用地保障的通知》(粤自然资函〔2023〕86号)的要求,配合行业主管部门及县级人民政府或开发区(产业园区)管委会做好项目监管协议的签订工作。

(二)凡办理数字证书,按要求足额交纳竞买保证金的申请人,方可参加网上公开挂牌交易活动。

(三)首次参加竞买活动的竞买申请人,在办理数字证书后,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茂名市)(<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index.html#/440900/index>)办理网上交易系统注册、绑定手续。

四、其他事项:

(一)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为无底价出让,按照价高者得为原则确定竞得人;土地出让所需缴纳的税费全部由竞得人负责。

(二)网上挂牌交易系统可以查阅规划文件、宗地图等相关图件。

(三)竞买人竞得宗地使用权限后,必须保证其提交的资料符合竞买申请条件,并对资料的真实性和合法性负责,否则,本中心有权取消竞得人的竞得资格,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并追究其法律责任。

五、网上公开挂牌出让文件的索取和竞买申请的办理:

本次出让宗地的详细资料 and 具体竞价规则请见网上公开挂牌出让文件,有意竞买者请于2024年7月22日后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茂名市)(<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index.html#/440900/index>)查询并下载相关挂牌出让文件,按照出让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活动。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卢先生、邓先生

联系电话:0668-2288783、2289355

联系地址:茂名市油城十路6号大院(金源盛世)市行政服务中心3楼

茂名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4年7月12日

遗失声明

茂名安泰渔村餐饮有限公司遗失“茂名安泰渔村餐饮有限公司”财务章一枚,现声明作废。

2024年7月12日

遗失声明

茂名安泰大酒店有限公司遗失“茂名安泰大酒店有限公司”财务章一枚,现声明作废。

2024年7月12日

遗失声明

茂名安泰物业有限公司遗失“茂名安泰物业有限公司”公章一枚,现声明作废。

2024年7月12日

遗失声明

广东粤安泰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各一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904789488667,现声明作废。

2024年7月12日

遗失声明

茂名安泰物业有限公司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各一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9046981440993,现声明作废。

2024年7月12日

遗失声明

茂名安泰渔村餐饮有限公司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各一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904MA532HGB8A,现声明作废。

2024年7月12日

遗失声明

茂名滨海新区电城镇冼太夫人纪念幼儿园遗失公章一枚,现声明作废。

2024年7月12日

遗失声明

信宜市农村卫生协会遗失开户许可证,核准号:J5921000416901,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信宜市支行城中分理处,账号:44001691112053002564,现声明作废。

2024年7月12日

遗失声明

化州市医疗保障事业管理中心工会委员会遗失银行开户许可证正本一本,核准号:J5924002642001,现声明作废。

2024年7月12日

遗失声明

茂名安泰新型建材有限公司遗失“茂名安泰新型建材有限公司”财务章一枚,现声明作废。

2024年7月12日

遗失声明

广东粤安泰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遗失“广东粤安泰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章一枚,现声明作废。

2024年7月12日

遗失声明

茂名安泰物业有限公司遗失“茂名安泰物业有限公司”财务章一枚,现声明作废。

2024年7月12日

遗失声明

茂名安泰渔村餐饮有限公司遗失“茂名安泰渔村餐饮有限公司”公章一枚,现声明作废。

2024年7月12日

遗失声明

茂名安泰大酒店有限公司遗失“茂名安泰大酒店有限公司”公章一枚,现声明作废。

2024年7月12日

遗失声明

茂名安泰新型建材有限公司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各一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904782950413J,现声明作废。

2024年7月12日

遗失声明

茂名安泰大酒店有限公司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各一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904314826032W,现声明作废。

2024年7月12日

遗失声明

茂名深农饲料有限公司遗失饲料生产许可证,证号:粤饲证(2023)16192,现声明作废。

2024年7月12日

遗失声明

化州市良光镇超勇化肥经销店遗失农药经营许可证,编号:粤44098220134,现声明作废。

2024年7月12日

遗失声明

高州市石鼓镇塘陂村坡元岭经济合作社遗失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登记证正、副本,证号:N1440981MF534232XQ,现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高州市石鼓镇塘陂村荔枝山经济合作社遗失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登记证正、副本,证号:N1440981MF53418103,现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化州市民营企业商会遗失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4409820901064657,现声明作废。

2024年7月12日

网上公开挂牌交易公告

茂权网挂字〔2024〕17号

受茂名市国有文楼林场委托,本中心对以下1宗采伐经营权进行网上公开挂牌交易,按照价高者得为原则确定竞得人。

WGCGQ2024-24 茂名市国有文楼林场桉树采伐经营权:位于茂名市国有文楼林场长埔工区横坑的5个小班共约32.1645公顷的桉树(以伐区设计图为准),树种为桉树,树龄7年,总蓄积约2802立方米,材积约2050立方米,网上挂牌起始价:1748448元(无底价),竞买保证金:100000元,增价幅度:1000元,采伐期限:从合同签订日起至2024年12月30日止完成所拥有林木的采伐并采运完毕;凡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力和行为能力,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企业法人单位可报名;未尽事宜,请查阅网上挂牌交易文件。

公告时间:2024年7月12日至2024年7月26日

止;网上挂牌竞价时间:2024年7月27日9时至2024年8月2日15时;交纳竞租保证金截止时间:2024年8月1日17时(以实际到账时间为准);限时竞价时间:2024年8月2日15时起。

请有意者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茂名市)(<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index.html#/440900/index>),查询并下载相关交易文件,按照交易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公开交易活动。联系电话:(0668)2288783,联系人:郑小姐、卢先生,联系地址:茂名市油城十路6号大院(金源盛世)茂名市行政服务中心三楼;标的现场踏勘联系电话:13413314069,联系人:陈先生。

茂名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4年7月12日

员工退休通知

马抗先生:

据人事资料显示,您现已达法定退休年龄,请您于7月15日前到公司综合管理部办理退休手续,否则后果自负。在达到法定退休年龄之日起与本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将自然终止,因劳动关系产生的权利和义务本公司不再承担。特此通知。

茂名市中油王港石化有限公司

2024年7月12日

寻亲公告

梁智威,男,2022年1月1日在广州市白云区增槎路广州玛莱妇产医院附近被拾到,请亲生父母见公告后持相关证件前往认领,联系电话:13543380911。

公告人:梁向华

2024年7月11日

遗失声明

高州市新垌镇长流村委会白麻地村余汉德遗失《高州市农村集体经济合作(股份经济合作)组织成员及股权证》,证号:N1440981MF4454370N-0016,现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广东省高州市金山街道鹤山村丁洪满遗失高州市农业农村局印制的《高州市农村集体经济合作(股份经济合作)组织成员及股权证》,证号:N1440981MF4981058T-0061,现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高州市大坡镇格苍村吴业进遗失《高州市农村集体经济合作(股份经济合作)组织成员及股权证》,证号:N1440981MF44567559-0035,现声明作废。

迁坟公告

因高州市金山工业园南区高州市电子信息与新型材料项目(二期)建设的需要,并经上级批准,决定征收金山街道的部分土地,故涉及到金山街道金竹山村委会长塘、长塘一、长塘二、付(富)田窿经济合作社的公窿岭、婆窿岭、禁岭、红珠岭、黄竹窿岭、晒粉岭等范围内的坟墓,凡在上述范围内插有标签的坟墓均需迁移,请坟主(亲属)自本公告之日起30日内,凭标签、坟主(亲属)居民身份证(或户口簿)及村(居)委会证明到金山街道办事处办理迁坟手续,逾期不办理的,按无主坟处理。

联系电话:0668-6133697(黄主任)

特此公告。

高州市人民政府金山街道办事处

2024年7月11日

迁坟通告

化州市塘岗岭水厂扩容改造项目取水泵房及取水口位于化州市东山街道办上坡村委会牛儿头岭。因项目建设需要,项目取水泵房红线范围内面积0.2537公顷的坟墓急需迁移。凡在上述项目红线范围内的坟墓,请坟主自本通告发出之日起二十天内自行迁移完毕,迁坟后凭有效居民身份证、迁坟标签(标签已插到坟墓旁)到东山街道办(联系人:张林庆,联系电话:13543372508;陈文天,联系电话:15775038128)办理迁坟手续,并凭迁坟手续到市水土保持站(联系人:龙世劲,联系电话:13580086362)领取迁坟费用。逾期不办理迁坟事宜的,按无主坟处理。

特此通告。

化州市人民政府

2024年7月10日